

# “王志当官”的十大疑问

央视“名嘴”王志近日赴云南挂职，担任丽江市副市长，同时兼任云南省委外宣办副主任、省政府新闻办副主任。一石激起千层浪，一些媒体和公众对王志从主持人一跃成为“一身兼三职”的“地方大员”质疑之声不绝于耳。近日，新华社记者先后走访云南省有关部门和干部群众，揭开笼罩在“王志当官”事件上的十大疑问。

**【质疑一】**：今年6月就有媒体称王志将暂别央视，有可能到云南省担任副厅级干部，当时云南省委组织部曾出面辟谣，但现在却又成了事实。“传闻”成为现实，“辟谣”反而成了“谣言”，这种“官方辟谣”公信力何在？

**【记者调查】**：“我们从未就王志来滇挂职一事发表过任何声明，包括所谓的辟谣声明。”云南省委组织部告诉记者。

记者调查了解到，所谓“云南省委组织部曾辟谣”的说法，源于今年6月在网上传播广泛的一则“王志将赴云南做官”的新闻。报道是这样写的：“记者拨通了云南省委组织部的电话，一位不愿透露姓名的工作人员称对这事‘不清楚’，目前我这里还没有接到通知。”云南省委组织部说，记者打电话问一个普通工作人员，同“组织部辟谣”完全风马牛不相及。

记者了解到真实情况是：今年早些时候，中组部、团中央招募赴西部“博士服务团”，王志报名参加，个别热衷追逐“名人”、“炒作”“名人”的媒体闻讯后，当成一条有“轰动效应”的特大新闻，迫不及待大肆炒作。然而，“博士服务团”报名的人很多，名额却有有限，王志最终不能被选派在当时根本就是未知数，不会因为其“名人”就一定非他莫属，因此，当时云南省“没有接到通知”完全是实情。从开始报名到确定人选，经过一系列的复杂程序，到10月份才正式下派，完全正常，并非一些媒体报道的“先辟谣后成真”。

**【质疑二】**：假如王志不是央视“名嘴”，那他还能成为丽江市副市长的人选吗？

**【记者调查】**：据了解，王志此次到云南挂职，并非针对他是“名人”而作出的特别安排，他是同另外8名“博士服务团”成员一起到云南挂职的，这些同志都不是“名嘴”、“名人”，也都分别分配到云南的几个州市担任副市长。在这一点上，王志并没有什么特殊。据权威人士介绍，组织一些拥有博士学位的高层次人才到西部地区挂职，是中组部、团中央为支持西部地区发展而采取的一项智力支援行动。假如这次王志没有报名，而是一位叫“张志刚”、“李志”的人，照样可能被安排为丽江市副市长人选；换言之，假如王志不是央视“名嘴”，比如是在某高校当教授，他拥有博士学位，而且报名参加“博士服务团”到云南挂职，也照样可能被安排为丽江市副市长人选。

**【质疑三】**：现在普通人连考一个最基层的乡镇公务员都要挤得头破血流，而王志仅仅因为有点“名气”，云南就慷慨赠以一个副厅级的高位，别人苦苦奋斗几十年都望尘莫及的位置，他不费吹灰之力就唾手而得，这难道不让那些还在为考公务员而拼搏的芸芸众生心寒吗？还有什么公平正义？

**【记者调查】**：一些媒体和公众只看到“明星当官”的表象，却忽略了一个最基本的前提：王志参加的是中组部、团中央统一招募的赴西部地区“博士服务团”。这“服务”二字正是关键所在。

记者了解到，“博士服务团”是一项带有“志愿者”性质的活动，是中央为支持西部地区发展，动员发达地区的高级人才到西部短期服务的一项人才支援西部计划。也就是说，“博士服务团”是来为西部人民服务、帮助西部发展的，而不是来“做官”和分享“权力”。安排一定的职务，是为了让他们有职有权，好办事，办得成事。按照中组部、团中央的统一要求，挂职期间应安排与其学位、职称相对应的行政职务，但并不占用当地的领导职数和公务员编制，不存在对当地干部和普通群众“不公”的问题，所谓“云南送官给‘名人’”的说法更不能成立。

**【质疑四】**：《公务员法》对“挂职锻炼”有明确规定，“挂职锻炼”的前提是本身要具备公务员身份，而王志作为央视主持人，并非公务员，没有通过公务员考试、进行过公务员登记，却能够一步登天做上副厅级高官，这难道不是法律在为“名人”而变通吗？

**【记者调查】**：记者注意到，“程序违法”是对王志挂职担任副市长最主要的质疑理由，认为云南省委对他的任命违反了《公务员法》。这些质疑的声音看上去有理有据，得到公众的普遍认同。记者为此请教了有关法律专家。云南华度律师事务所律师蒋天胜认为，这其实是一个“伪命题”。按照我国的立法精神，专门法只针对专门的事项立法，而不及于该事项之外。《公务员法》规定的是公务员挂职锻炼的相关程序，没有也不能去规定除公务员外的“挂职锻炼”之外，就不能有其他的挂职形式。事实上，需要挂职的情况很多，比如，作家、艺术家为了体验生活需要到基层挂职，高校教师、科研人员为教学和学术研究需要有时也会下去挂职，王志参加的“博士服务团”也是一种出于西部发展需要的挂职形式，这些情况均不属于《公务员法》规范的范畴。用《公务员法》来证明并不属于该法约束范围的事项“违法”，稍有点法律常识和逻辑常识的人都知道这是在“偷换概念”。

**【质疑五】**：作为央视名牌栏目《面对面》的主持人，王志的任命为什么不与公众“面对面”呢？按照党政干部选拔任用条例的规定，领导干部应逐级提拔、公开选拔，提拔干部应任前公示。而王志从什么级别也不是的央视主持人，“连升三级”一跃成为副厅级干部，而且是在丽江老百姓不知情的情况下直接“空降”，是否违反了干部选拔任用的有关程序？

**【记者调查】**：记者了解到，王志只是挂职，并非一些媒体和公众所理解的“提拔任用”。挂职既可以高挂，也可以低挂，如中央机关一些司局级干部到基层担任处级职务的情况也很多。挂职期间，挂职者并不占用当地的行政编制名额，挂职结束后，挂职期间的级别不保留，如果原单位觉得可以提拔使用的，仍需要按照干部选拔任用条例规定的程序办理。挂职因为不是正式的提拔任用，不需要任前公示。据了解，此前所有挂职干部都没有公示过。

云南省委组织部一位干部对记者说，“名人”只是一些媒体和公众认为的“名人”，媒体

和公众认为王志比较“特殊”，但在组织人事部门的工作程序中却没有“名人”和“普通人”之分，无论王志有什么样的“光环”，也都只能适用与其他挂职干部完全一致的程序，不能因为王志的“名人”身份，社会关注度比其他人高一些，就单独对他进行任前公示。

**【质疑六】**：王志既然由中组部和共青团中央联合选派到地方挂职，是否哪位头目看好了他，就以共青团的名义下派地方挂职锻炼，一旦培养有成绩，一年半载就可能到更高的位置任职？

**【记者调查】**：在众多关于“王志当官”事件的报道中，频繁地出现一个词：“挂职锻炼”。但是有关专家指出，媒体和公众可能都还没有意识到，大家其实都忽略了“挂职”和“挂职锻炼”的概念。专家们说，公众可能对组织部门和共青团的职能了解得还不够全面，一说组织部就联想到“升官”，一说共青团就联想到“后备干部”。实际上，组织部的工作职责除干部工作组织工作之外，还有很大一块工作是人才工作；共青团除了为党培养和储备“后备军”之外，还有很大一部分工作是联系广大青年群体。干部工作和人才工作不完全是一回事，有些媒体和公众可能把两者混为一谈了。王志参加的“博士服务团”活动虽然由中组部、共青团中央联合组织，但主要是从青年人才工作的角度考虑的，而不是从干部选拔任用的角度，因此，王志和“博士服务团”其他成员到西部“挂职”，有别于为培养和提拔任用干部而采取的“挂职锻炼”措施，他们是作为“人才”选派到西部来“挂职”，而不是作为“后备干部”下来“挂职锻炼”，与他们将来的仕途升迁并无直接关系。

专家们指出，当然，有一些“博士服务团”成员后来确实作为党政人才使用了，但更多的是回去后仍然从事各自的专业技术工作。王志作为“博士服务团”一员到云南挂职，主要目的是

来“挂职服务”的，不应该理解为来“挂职锻炼”。

**【质疑七】**：同王志一样参加“博士服务团”到云南挂职的共有9人，为什么其他人都只挂了一个职务，而唯独王志“一身兼三职”？是否因为王志是“名人”，就对他格外“高看一眼”？

**【记者调查】**：王志在挂职担任丽江市副市长的同时，还兼任云南省委外宣办副主任和云南省政府新闻办副主任。记者了解到内情是：王志的博士学位是新闻学方面的，他个人的愿望当初也是到省政府新闻办挂职（省委外宣办和省政府新闻办实际上是一回事，“一个机构两块牌子”），最初的方案也是这样。但云南省委在研究这批“博士服务团”成员的岗位安排时，考虑到其他同志都是到州、市去挂职，唯独王志留在省直机关不合适，不能因为他是“名人”就跟别人不一样，因此最后决定都下到州、市去挂职。考虑到他个人的意愿和专业对口，仍然保留了新闻办的挂职，但平时工作、生活都在丽江，新闻办只是在有重要工作的时候，如大型的外宣活动，才让他发挥一下专家的作用，给一些咨询意见。

据有关部门介绍，这种安排不仅不是对王志的“特殊礼遇”，相反正是出于要“一视同仁”，都要下到基层去的考虑。

**【质疑八】**：在给王志丽江市副市长职务的同时，又额外奉送一顶“省政府新闻办副主任”的帽子，是否意在用官位“收买”舆论监督——用王志这张“王牌”帮助云南拦截批评报道、负面报道？

**【记者调查】**：记者带着一些媒体和公众的这一疑问，采访了云南省政府新闻办负责人。该负责人告诉记者，云南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发挥舆论监督的作用，一贯对舆论监督持欢迎和支持的态度。今年初，云南率先出台《舆论监督新规》，全国第一家将舆论监督纳入对干部问责的依据之一，此举得到中央领导同志的充分肯定，批示宣传推广云南的做法，新华社、人民日报、中央电视台等中央主要新闻单位都对此做了宣传报道。

这位负责人说，云南方面之所以尊重王志的个人意愿保留其在新闻办的挂职，除了“用其所长”外，并无任何要打压、堵截舆论监督的意图。

**【质疑九】**：王志挂职丽江是否一场典型的“权名交易”？王志需要过过“官瘾”，而丽江需要王志的“名人效应”，双方自然一拍即合？是否丽江一手导游了这场作秀游戏，在扭曲的政绩观推动下，上演了这场力邀“明星当官”的政治作秀闹剧？

**【记者调查】**：丽江市委宣传部副部长、新闻



王志（资料图片）

和公众认为王志比较“特殊”，但在组织人事部门的工作程序中却没有“名人”和“普通人”之分，无论王志有什么样的“光环”，也都只能适用与其他挂职干部完全一致的程序，不能因为王志的“名人”身份，社会关注度比其他人高一些，就单独对他进行任前公示。

**【质疑六】**：王志既然由中组部和共青团中央联合选派到地方挂职，是否哪位头目看好了他，就以共青团的名义下派地方挂职锻炼，一旦培养有成绩，一年半载就可能到更高的位置任职？

**【记者调查】**：在众多关于“王志当官”事件的报道中，频繁地出现一个词：“挂职锻炼”。但是有关专家指出，媒体和公众可能都还没有意识到，大家其实都忽略了“挂职”和“挂职锻炼”的概念。专家们说，公众可能对组织部门和共青团的职能了解得还不够全面，一说组织部就联想到“升官”，一说共青团就联想到“后备干部”。实际上，组织部的工作职责除干部工作组织工作之外，还有很大一块工作是人才工作；共青团除了为党培养和储备“后备军”之外，还有很大一部分工作是联系广大青年群体。干部工作和人才工作不完全是一回事，有些媒体和公众可能把两者混为一谈了。王志参加的“博士服务团”活动虽然由中组部、共青团中央联合组织，但主要是从青年人才工作的角度考虑的，而不是从干部选拔任用的角度，因此，王志和“博士服务团”其他成员到西部“挂职”，有别于为培养和提拔任用干部而采取的“挂职锻炼”措施，他们是作为“人才”选派到西部来“挂职”，而不是作为“后备干部”下来“挂职锻炼”，与他们将来的仕途升迁并无直接关系。

专家们指出，当然，有一些“博士服务团”成员后来确实作为党政人才使用了，但更多的是回去后仍然从事各自的专业技术工作。王志作为“博士服务团”一员到云南挂职，主要目的是

来“挂职服务”的，不应该理解为来“挂职锻炼”。

**【质疑七】**：同王志一样参加“博士服务团”到云南挂职的共有9人，为什么其他人都只挂了一个职务，而唯独王志“一身兼三职”？是否因为王志是“名人”，就对他格外“高看一眼”？

**【记者调查】**：王志在挂职担任丽江市副市长的同时，还兼任云南省委外宣办副主任和云南省政府新闻办副主任。记者了解到内情是：王志的博士学位是新闻学方面的，他个人的愿望当初也是到省政府新闻办挂职（省委外宣办和省政府新闻办实际上是一回事，“一个机构两块牌子”），最初的方案也是这样。但云南省委在研究这批“博士服务团”成员的岗位安排时，考虑到其他同志都是到州、市去挂职，唯独王志留在省直机关不合适，不能因为他是“名人”就跟别人不一样，因此最后决定都下到州、市去挂职。考虑到他个人的意愿和专业对口，仍然保留了新闻办的挂职，但平时工作、生活都在丽江，新闻办只是在有重要工作的时候，如大型的外宣活动，才让他发挥一下专家的作用，给一些咨询意见。

据有关部门介绍，这种安排不仅不是对王志的“特殊礼遇”，相反正是出于要“一视同仁”，都要下到基层去的考虑。

**【质疑八】**：在给王志丽江市副市长职务的同时，又额外奉送一顶“省政府新闻办副主任”的帽子，是否意在用官位“收买”舆论监督——用王志这张“王牌”帮助云南拦截批评报道、负面报道？

**【记者调查】**：记者带着一些媒体和公众的这一疑问，采访了云南省政府新闻办负责人。该负责人告诉记者，云南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发挥舆论监督的作用，一贯对舆论监督持欢迎和支持的态度。今年初，云南率先出台《舆论监督新规》，全国第一家将舆论监督纳入对干部问责的依据之一，此举得到中央领导同志的充分肯定，批示宣传推广云南的做法，新华社、人民日报、中央电视台等中央主要新闻单位都对此做了宣传报道。

这位负责人说，云南方面之所以尊重王志的个人意愿保留其在新闻办的挂职，除了“用其所长”外，并无任何要打压、堵截舆论监督的意图。

**【质疑九】**：王志挂职丽江是否一场典型的“权名交易”？王志需要过过“官瘾”，而丽江需要王志的“名人效应”，双方自然一拍即合？是否丽江一手导游了这场作秀游戏，在扭曲的政绩观推动下，上演了这场力邀“明星当官”的政治作秀闹剧？

**【记者调查】**：丽江市委宣传部副部长、新闻

和公众认为王志比较“特殊”，但在组织人事部门的工作程序中却没有“名人”和“普通人”之分，无论王志有什么样的“光环”，也都只能适用与其他挂职干部完全一致的程序，不能因为王志的“名人”身份，社会关注度比其他人高一些，就单独对他进行任前公示。

**【质疑六】**：王志既然由中组部和共青团中央联合选派到地方挂职，是否哪位头目看好了他，就以共青团的名义下派地方挂职锻炼，一旦培养有成绩，一年半载就可能到更高的位置任职？

**【记者调查】**：在众多关于“王志当官”事件的报道中，频繁地出现一个词：“挂职锻炼”。但是有关专家指出，媒体和公众可能都还没有意识到，大家其实都忽略了“挂职”和“挂职锻炼”的概念。专家们说，公众可能对组织部门和共青团的职能了解得还不够全面，一说组织部就联想到“升官”，一说共青团就联想到“后备干部”。实际上，组织部的工作职责除干部工作组织工作之外，还有很大一块工作是人才工作；共青团除了为党培养和储备“后备军”之外，还有很大一部分工作是联系广大青年群体。干部工作和人才工作不完全是一回事，有些媒体和公众可能把两者混为一谈了。王志参加的“博士服务团”活动虽然由中组部、共青团中央联合组织，但主要是从青年人才工作的角度考虑的，而不是从干部选拔任用的角度，因此，王志和“博士服务团”其他成员到西部“挂职”，有别于为培养和提拔任用干部而采取的“挂职锻炼”措施，他们是作为“人才”选派到西部来“挂职”，而不是作为“后备干部”下来“挂职锻炼”，与他们将来的仕途升迁并无直接关系。

专家们指出，当然，有一些“博士服务团”成员后来确实作为党政人才使用了，但更多的是回去后仍然从事各自的专业技术工作。王志作为“博士服务团”一员到云南挂职，主要目的是

来“挂职服务”的，不应该理解为来“挂职锻炼”。

**【质疑七】**：同王志一样参加“博士服务团”到云南挂职的共有9人，为什么其他人都只挂了一个职务，而唯独王志“一身兼三职”？是否因为王志是“名人”，就对他格外“高看一眼”？

**【记者调查】**：王志在挂职担任丽江市副市长的同时，还兼任云南省委外宣办副主任和云南省政府新闻办副主任。记者了解到内情是：王志的博士学位是新闻学方面的，他个人的愿望当初也是到省政府新闻办挂职（省委外宣办和省政府新闻办实际上是一回事，“一个机构两块牌子”），最初的方案也是这样。但云南省委在研究这批“博士服务团”成员的岗位安排时，考虑到其他同志都是到州、市去挂职，唯独王志留在省直机关不合适，不能因为他是“名人”就跟别人不一样，因此最后决定都下到州、市去挂职。考虑到他个人的意愿和专业对口，仍然保留了新闻办的挂职，但平时工作、生活都在丽江，新闻办只是在有重要工作的时候，如大型的外宣活动，才让他发挥一下专家的作用，给一些咨询意见。

据有关部门介绍，这种安排不仅不是对王志的“特殊礼遇”，相反正是出于要“一视同仁”，都要下到基层去的考虑。

**【质疑八】**：在给王志丽江市副市长职务的同时，又额外奉送一顶“省政府新闻办副主任”的帽子，是否意在用官位“收买”舆论监督——用王志这张“王牌”帮助云南拦截批评报道、负面报道？

**【记者调查】**：记者带着一些媒体和公众的这一疑问，采访了云南省政府新闻办负责人。该负责人告诉记者，云南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发挥舆论监督的作用，一贯对舆论监督持欢迎和支持的态度。今年初，云南率先出台《舆论监督新规》，全国第一家将舆论监督纳入对干部问责的依据之一，此举得到中央领导同志的充分肯定，批示宣传推广云南的做法，新华社、人民日报、中央电视台等中央主要新闻单位都对此做了宣传报道。

这位负责人说，云南方面之所以尊重王志的个人意愿保留其在新闻办的挂职，除了“用其所长”外，并无任何要打压、堵截舆论监督的意图。

**【质疑九】**：王志挂职丽江是否一场典型的“权名交易”？王志需要过过“官瘾”，而丽江需要王志的“名人效应”，双方自然一拍即合？是否丽江一手导游了这场作秀游戏，在扭曲的政绩观推动下，上演了这场力邀“明星当官”的政治作秀闹剧？

**【记者调查】**：丽江市委宣传部副部长、新闻

办主任张文银告诉记者，王志要到丽江挂职，丽江方面也是在云南省委常委会讨论决定后才得到通知，此前不要说是丽江市，就连王志本人也没有想到会来丽江，他自己一直以为会按照他的个人意愿到云南省政府新闻办。因此，所谓丽江市力邀“明星当官”等等说法都是毫无根据的。

张文银希望公众能认识到：第一，王志不是为了过“官瘾”才来挂职，他是参加“博士服务团”来为西部服务的，我们应该赞赏这种服务贫困落后地区的奉献精神；第二，“博士服务团”由中组部和团中央在全国统一招聘志愿者，统一选派到西部，且有严格的资格准入条件，不是地方政府想送谁“官帽”就能送给谁的，“权名交易”等等说法根本无从谈起。

**【质疑十】**：“王志当官”无非是旅游胜地丽江市精心策划的一次“广告秀”；借助王志的“名人效应”来为丽江的旅游乃至政府形象加分，提高丽江的影响力与国际竞争力。用“官位”做“广告”，难道不是对全国人民的愚弄吗？

**【记者调查】**：“王志作为央视主持人之一，的确享有一定的知名度，说他是名人也不错，但我们丽江也是名动天下的历史文化名城吧？一个是名人，一个是名城，但我敢说，知道丽江的人一定比知道王志的人多！”丽江古城纳西族居民和仕华对记者说，“不信？可以到北京的大街上随便拦住一个金发碧眼的老外，问他是知道丽江还是知道王志？”和仕华认为，有些媒体可能把王志的“名人效应”夸大了，“丽江欲借‘名嘴’提高国际竞争力”之说很无聊，一个王志也担不起这样的重任。

“搞不懂有些媒体为啥这么喜欢拿名人说事，这么个芝麻绿豆大的事儿也要掘地三尺，有意思吗？”和仕华说，“有一些媒体或许把王志当成妇孺皆知的大名人了，说实话他没来丽江挂职之前，我还真不知道他是谁。”

和仕华告诉记者，《面对面》节目倒是经常看，但从没注意采访过话的记者是谁。“节目里他不就是问几句话吗？哪个记者采访不提问呢？能说出些道道，给人启发的是接受采访的那些人，我没觉得主持人有多了不起。报社记者问完问题要记笔记，回去后还得花工夫整理，动脑筋写出漂亮的文章，主持电视节目就简单多了，在那儿一坐只管问，问完人记就是了。把他们捧成有多了不起的‘名人’，我不能理解。”

“再说了，王志不是名人，是有多大声誉的名人，咱老百姓也不关心。”和仕华很认真地说，“在我们丽江群众的眼里，他跟其他副市长并没啥区别。他是博士，又是来服务西部的，我们只盼望他能运用他的才学，真正为丽江做几件有意义的事儿。”

据新华社



出席媒体见面会



王志接受任命书



如画的丽江民居建筑群

## 新闻时评

### 时政点击

#### 该推出一个“工资差异”排行榜

今年三季度末，江苏省城镇单位在岗职工平均工资达到21999元，比上年同期增加3211元，增长17.1%。这意味着1-9月份平均每月同比增收356元左右。据国家统计局资料显示，截止到今年三季度末，江苏城镇单位在岗职工平均工资水平仍然位居北京(39663元)、上海(39004元)、西藏(32436元)、天津(27687元)、浙江(23603元)、广东(23078元)之后，在全国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中排列第7位。(《现代快报》10月29日)

在统计部门推出的报表中，工资又涨了。可惜，这个“涨幅”于普通百姓而言，根本感觉不到。由于不同地区、不同行业的原因，必然会产生一定的工资差异。所以作为一个平均工资统计数据来讲，有人能达到，有人达不到，是很正常的事情。但是如果多数人都觉得自己工资增长水平低于公布的数据结果，这就意味着统计数据没有真实地反映出人们的实际工资水平，数据偏高是一部分高收入群体拉动的结果。正如网上那一句流行的“调侃”：“张家有财一千万，九个邻居穷光蛋，平均起来算一算，个个都是张百万”。

我不明白，如此“平均工资”早已体现出其粗放、笼统、落后的明显弊端，为舆论所一致诟病，统计部门何以还是“抱住不撒手”？劳动工资统计的劳动力流向、劳动报酬和工资水平等情况，是政府部门制定各项劳动、就业、社会保障等政策制度的重要数据来源。当前，市场经济体制逐步深化和完善，投资主体日益多元化，用人机制和分配方式与计划经济年代相比已经发生了天翻地覆的变化。在这样的时代背景下，工资统计继续沿用带有计划经济色彩的“平均路线”，不合时宜，与民生需求也有很大的差距。

时至今日，工资统计思路也应尽快跳出平均主义的桎梏，突出统计的差异化、实用性和针对性，将不同收入阶层之间的劳动力构成情况以及收入增减变化趋势分别进行测算统计，尽可能真实地反映出民生。就事论事，与其对各省平均工资进行所谓的“对比”，还不如直接统计推出一个“工资差异”的排行榜来的有价值。把行业内高收入者与低收入者的工资差异、行业间的工资差异，以形象直观的数字体现出来，于国于民都有好处。

社会贫富的差距、不同行业的收入差距，是我们回避不了的现实，也是国家正在着手解决的重大课题。作为服务于国计民生的劳动工资统计，不能不断推出高高在上的“平均值”去掩盖现实中所存在的差异，应该尽快贴近现实、反映民生，为国家提供有利于社会公正和民生利益的决策依据。至于失去公信力的“平均工资”，不要也罢。

陈一舟

和公众认为王志比较“特殊”，但在组织人事部门的工作程序中却没有“名人”和“普通人”之分，无论王志有什么样的“光环”，也都只能适用与其他挂职干部完全一致的程序，不能因为王志的“名人”身份，社会关注度比其他人高一些，就单独对他进行任前公示。

### 学生杀师是文明教育的悲剧

这个金秋十月，至少有3名教师死在学生手里。10月4日，山西朔州23岁的教师郝旭东被学生李某捅死在教室；10月21日，浙江缙云31岁的女教师潘伟仙被学生丁某掐死在家访途中；10月29日，中国政法大学43岁的教授程春明被本校学生付某用菜刀砍死在讲台上。

这些极端的个案令人震惊。中国有尊师重教的传统，古人说师者如父母，今人说“教师是人类灵魂的工程师”，这是一种深厚的民族心理底蕴。虽然从法律上说杀任何人都是同等犯罪，但是从社会心理学看，刀砍教师要穿越更多的道德伦理的幽暗通道。尤其是政法大学学生的行凶，犯罪行为发生在法律的摇篮里，从根本上亵渎了法律的尊严，让人感慨不已。

应该说，这些具体的案件，每一个都有可能是偶然的意外事件，但是当这些意外事件以较高的频率出现在眼前时，我们不应该等闲视之。面对触目惊心的斑斑血痕，我们应该对社会的文明教育投以审慎的目光。

社会转型期的疼痛有些漫长，难免有人一直处在迷惘和混乱之中，弥漫出一股挥之不去的暴戾之气。在这股戾气之中，为了发泄一时之愤，有城管可以暴打小贩，列车员可以捆死乘客，腐败官员可以炸死情妇，外地青年可以冲进办公楼手刃民警，网民可以把别人的私生活翻个底朝天……这些个案所传递的风气已经污染了校园，祥和和安宁的校园不时遭受血光之灾。这是我们首先必须正视的现实。

另一方面，人们期待着校园来承担文明教化的职责。校园里的血腥事件，对社会心理的影响不可忽视。非法律暴力是对文明教育的挑战，其本质是对公共正义不予信任，而采用私刑解决问题，也就是江湖中所谓的“快意

恩仇”。这种事情发生在讲台上的教师身上，令人无比痛心；发生在一所政法大学里，更有一种讽刺的意味。因为教师的作用，就是传道授业解惑，播下文明的种子。而法律对文明的贡献，就是要说服人们放弃私刑，信仰通过法律伸张的公共正义。

我们正致力于打造和谐社会，而只有法治的确立和文明教育的普及，才能最终终结动辄诉诸暴力的行为模式。本着治病救人、惩前毖后的原则，在这些师生之间到底发生了什么，是什么诱发了心中的恶魔，摧毁了文明教化的栅栏，最终导致悲剧的发生，应该予以详尽的公布，认真地对待。任何模糊的解释，粗疏的处理，都与文明教化的理念相背离，可能成为另一次野蛮行为或近或远的诱因。

愿不幸的老师们在天堂里安息。愿师生们尽快恢复心灵的宁静。 京文

和公众认为王志比较“特殊”，但在组织人事部门的工作程序中却没有“名人”和“普通人”之分，无论王志有什么样的“光环”，也都只能适用与其他挂职干部完全一致的程序，不能因为王志的“名人”身份，社会关注度比其他人高一些，就单独对他进行任前公示。

#### 三聚氰胺的延伸链条需彻底摸清

香港食物安全中心10月28日公布的一轮化验结果显示，湖北生产的鸡蛋样本含有“三聚氰胺”的含量，超过法定的标准。此前，大连韩伟公司的“佳之选”鸡蛋也在香港被检出三聚氰胺含量超标。

初闻之下，的确让人震惊。毕竟，鸡蛋的生产不涉及诸多加工环节，三聚氰胺何以出现？但是，稍有细思即会想到，家禽喂养的过程中可能已经有了三聚氰胺的隐患。早前，美国曾检测出从中国进口的狗粮含有过量三聚氰胺；此次问题鸡蛋出现后，香港已开始安排肉禽类食品进行相关检测。

不同于往日，此次食品安全问题长时间成为媒体的核心议题，究其原因，一则事关民众身心健康，影响甚大；二则整个食品链条已被触动，食品安全问题也由单纯的制品直抵食品原料领域，波及面甚广。而以前，不管是苏丹红事件还是阜阳奶粉事件，都只涉及具体的食品。

虽然“奶粉事件”已快平息，但由于整个食品链条都被触动，食品安全问题仍然摆在民众面前。也因如此，消费信心的重建尚有困难，无法一蹴而就。在此情况下，如果延续“奶粉事件”的观察、整治思路，我们仍将落于既往问题食品的“周期律”里。因此，完整、系统的摸清“三聚氰胺事件”整个链条已是必须的，这也是彻底结束该事件的最基础的一步。

问题鸡蛋的出现，不是什么“奶粉事件”的后续反应。但是，在诸多食品

### 观点速递

#### 为何连学生的“包皮”都不放过？

报载，重庆市武隆县白马镇希望小学请“专家”为学生做检查，查出学生包皮有问题，为132名学生集体做了包皮手术。每位家长交了180元手术费。

当然，我们都知道在性健康问题上，包皮从来都是重要的一环，至于为什么重要，除了医学方面的解释以外，估计该学校另外有解释，其解释不外乎手术费的差额。因为根据记者调查，发现所谓“专家”拿到的不是手术费“大头”，学校拿到的才是“大头”。所以，在学校的“大头”下，难怪学生遭殃。这件事让人们知道一个真相：有些人利用自己的特殊地位，想尽量地利用任何可能的行为为自己捞取好处，而防止这种荒唐的“包皮事件”发生则只有一个方法：有足够的监督机制。国外的那种家长理事会的模式，就是很好的监督机制。

五岳散人

#### 人们期待免费从首条高速路开始

今天是我国第一条高速公路沪嘉高速公路开通20周年的日子。上世纪80年代，我国的基础设施建设面临着资金严重短缺的问题，为此，国务院1984年作出了“贷款修路，收费还贷”的决定。沪嘉高速工程由此开始上马，并在开通以后开始对过路车辆实行收费。这是符合当时历史条件的一个措施，对推动我国的高速公路建设起到了推动和示范的重要作用。

沪嘉高速开通至今其累计收取的通行费已经数倍于原来的投资。最近，我们终于听到来自有关方面的声音，准备对沪嘉高速的收费进行改革，这一改革方案的基本思路，是立足于收费的减免而没有放弃收费。目前，我国正面临着经济转型的关键时刻，扩大内需已经成为推动经济发展的一个重要抓手。过去人们常说“人民公路人民管”，要实现像美国和欧盟境内那样高速公路完全不收费，根本还在于改变现有的公路建设投资管理模式，这需要一个起点。

沪文

#### 信息化时代的“传言危机”

近几个月来，网络、短信传言引发的公共事件多次发生。在当前波谲云诡的全球金融危机中，传言的杀伤力无法忽视。有些金融机构本质上并没有想像得那么糟糕，但由于市场传言“某某机构不行了”，客户和投资者在不明确真相的情况下，纷纷回过被传言击中的金融机构，撤出资金，抛售股票。结果传言变成现实，似乎又佐证了传言的可信度，进而引起“多米诺骨牌”效应。面对传言我们应理性而谨慎地加以选择。

肖畅

和公众认为王志比较“特殊”，但在组织人事部门的工作程序中却没有“名人”和“普通人”之分，无论王志有什么样的“光环”，也都只能适用与其他挂职干部完全一致的程序，不能因为王志的“名人”身份，社会关注度比其他人高一些，就单独对他进行任前公示。